

中國公司法論

書叢學法界世

中 國 公 司 法 論

著編通孝王

版出社學政法界世

行印局書界世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印刷

中國公司法論(全一冊)

(每冊定價銀一元一角)

(外埠酌加郵費)

編著者 王 孝 通

出版者 世界法政學社
印刷者 世界書局

不準翻印

發行所 上海各省市世界書局

序

庚申之春，予由民法名家瑞安許養頤先生介紹，繼經濟名家鄞縣胡孟嘉先生主講浙江公立法政專門學校商法，予之研究公司法，實始於此。丙寅以還，歷任中國公學大學部、光華大學、上海法政學院、上海法學院、江南學院等校商法教授，十三年來，未嘗一日與商法離也。茲世界書局擬發行世界法學叢書，以灌輸法律智識于一般民衆爲宗旨，知予專攻商法有年，託編該叢書中之公司法。查現行公司法，係就舊公司條例加以損益，但增減未當，破綻頗多，較諸舊公司條例，反有遜色，甚矣立法之難也。斯帙之成，根據現行公司法，並加以批評，予學識謬陋，而又倉卒成書，紕繆之處，自知難免，我黨之士，有能補其遺而正其失者乎？企予望之矣。

中 國 公 司 法 論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八月編者識於滬濱

二

目次

緒論

- 一 公司之概念.....一
- 二 公司之沿革.....一
- 三 公司法之編纂.....四
- 四 我國公司法之沿革.....五

本論

- 第一章 通則.....一
- 第一節 公司之意義.....九
- 第二節 公司之種類.....一〇
- 第三節 公司之人格.....三

第四節	公司之住所	一四
第五節	公司名稱使用之限制	一六
第六節	公司之能力	一六
第七節	公司之設立	一八
第一款	設立主義	一八
第二款	訂立章程	二〇
第三款	設立登記	二三
第四款	設立支店之登記	二十五
第八節	公司之一般登記	二六
第九節	公司之合併	二八
第十節	公司之解散	三一
第十一節	依特別法之公司	三三

第二章 無限公司

無限公司

二五

第一節 無限公司之起源

三五

第二節 無限公司之名稱

三五

第三節 無限公司之性質

三六

第四節 無限公司之設立

三七

第一款 訂立章程

三八

第一項 必要事項

三八

第二項 任意事項

三九

第二款 設立登記

四〇

第五節 公司內部之關係

四一

第一款 出資

四二

第一項 出資之種類

四三

第二項 出資義務履行之時期	四五
第二款 執行業務	四五
第一項 執行業務股東之權利	四七
第二項 執行業務股東之義務	四八
第三款 不執行業務股東之監視權	四九
第四款 章程之變更	四九
第五款 公司事業範圍外之行為	五〇
第六款 股份	五〇
第一項 股份之轉讓	五一
第七款 分派盈餘	五二
第八款 競業禁止	五三
第六節 公司對外之關係	五四

第一款 公司之代表.....五五

第一項 代表公司股東之權限.....五五

第二項 代表公司股東之侵權行爲.....五六

第三項 代表權利害衝突之防止.....五六

第二款 股東之責任.....五七

第一項 新入股東之責任.....五八

第二項 類似股東之責任.....六〇

第三項 退股股東之責任.....六〇

第四項 讓股股東之責任.....六一

第五項 公司解散後之股東責任.....六一

第三款 盈餘之分派.....六二

第四款 出資額減少之限制.....六二

第五款 債權抵銷之禁止	六三
第七節 股東之退股	六三
第一款 退股之事由	六四
第二款 退股之效力	六七
第八節 無限公司之解散	六九
第九節 清算	七二
第一款 清算人之選任	七二
第二款 清算人之解任	七四
第三款 清算人選任解任之呈報	七五
第四款 清算人之職務	七五
第五款 清算人之法定權限	七八
第六款 宣告破產之聲請	七八

第七款

清算之責任

七九

第八款

帳簿文件之保存

八〇

第九款

股東責任之消滅時效

八〇

第三章 兩合公司

八三

第一節 兩合公司之性質

八三

第二節 兩合公司之起源

八四

第三節 股東之責任

八五

第四節 適用法規

八五

第一款 章程

八六

第二款 設立登記

八六

第三款 出資

八七

第四款 業務執行

八七

第五款 代表公司	八八
第六款 股東之監視權	八八
第七款 股份之轉讓	八九
第八款 有限責任股東競業之自由	九〇
第九款 退股之事由	九〇
第十款 除名	九一
第十一款 解散	九二
第十二款 公司組織之變更	九三
第十三款 清算	九四
第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	九七
第一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起源	九七
第二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性質	九八

第三節 公司之設立 100

第一款 發起人 101

第二款 訂立章程 102

第三款 發起設立 108

第一項 股款之繳納 109

第二項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 110

第三項 檢查員之選派及其查驗 110

第四項 主管官署之監督 111

第四款 募集設立 112

第一項 招股 112

第二項 認股 114

第三項 第一次股款之繳納 117

第四項 延欠股款之辦法	一一八
第五項 創立會	一一九
一 設立事項之報告	一二三
二 董事監察人之選任	一二三
三 設立事項之調查	一二三
四 查報以後之辦法	一二五
五 報酬等項之裁減	一二六
六 公司章程之修改	一二六
七 公司不設立之決議	一二七
第五款 公司未成立前對外之名義	一二七
第六款 設立登記	一二八
第四節 股份	一三〇

第一款 股份之金額	一三〇
第二款 股份之共有	一三一
第三款 股份之種類	一三二
第四款 股份之證券	一三三
第一項 股票之發行	一三三
第二項 股票之方式	一三三
第三項 股票之更改	一三五
第五款 股份之轉讓	一三六
第六款 股份之銷除	一三七
第七款 股份收買或收押之禁止	一三八
第八款 催取股款之辦法	一三九
第五節 股東名簿應記載之事項	一四一

第六節 股東之權利義務	一四二
第一款 股東之權利	一四二
第二款 股東之義務	一四四
第七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機關	一四四
第一款 股東會	一四五
第一項 股東會之召集	一四六
一 召集之人	一四六
二 召集之程序	一四六
三 表決權之限制	一四七
第二項 決議之方法	一四八
第三項 決議之事項	一四九
第四項 股東會決議之記錄	一五三
	一五五